

# 2023 年物理学院

##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及录取工作方案

### (含威海、深圳校区)

#### 一、复试工作组织

##### (一) 物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田浩

副组长： 丁卫强

成 员： 刘树田 张宇 张学如 隋郁 吕喆 王先杰 霍雷 张景波 周忠祥

王晓钢 袁承勋

##### (二) 物理学院复试工作纪检监督小组

组 长： 吴 严

成 员： 陶海亮

督察电话： 86413245

#### 二、物理学招生计划

学科	研究方向	统考生招生计划
物理学（本部）	光学	38
物理学（本部）	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	6
物理学（本部）	凝聚态物理	13
物理学（本部）	等离子体物理	4
物理学（威海）	光学	6
物理学（深圳）	不分研究方向	29
合计		96

### 三、复试资格线、复试比例、复试名单

#### (一) 复试资格线

四科总分	政治	外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300	45	45	75	75

注：退役士兵专项计划复试资格线执行学校复试基本线。

#### (二) 复试考生比例

上线人数 115 人（不包含退役士兵），复试考生比例 120%。

#### (三) 复试名单

复试名单详见附件 1。

### 四、复试考核说明

(一) 复试由综合测试（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组成，外国语听力水平考核在面试中进行。复试的总成绩为 350 分，其中专业综合测试 200 分，面试 150 分。录取时分别设定合格线。

(二) 专业综合测试重点考察考生对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专业综合测试时间为 3 个小时。

专业综合测试分基础知识和物理课程，基础知识部分满分 80 分。基础知识主要考核基本物理知识，内容包括基本物理概念、原理，物理实验以及其它相关的物理常识。物理课程包括两门课程，满分 120 分。其中电动力学是必考课程，电动力学满分 60 分。另外一门，从傅里叶光学、理论力学（分析力学部分）、固体物理三门科目中选考一门（不分专业方向任选一门），满分 60 分。（注意：考生须选择以上任意一门完整科目作答；跨科目答题者，只取其中分数最高的单一科目分数计入总成绩。）

(三) 面试考核模块：总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面试总分为 150 分，分为 3 部分内容，各部分内容独立，每部分面试时间约 7 分钟，每个模块在不同考核专家组考核。

(1) 综合能力：本模块总分 50 分，考察学生本科阶段的学习成绩/排名、英语 4 级/6 级及其他外语成绩，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等方面的

情况、在校获奖情况（包括各类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等）等。面试时请考生准备个人中文自述 3 分钟，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学习情况、实践活动与获奖、学术成果、特长爱好、人际关系、对报考专业的科研了解情况。

（2）创新能力及学术能力：本模块总分 60 分，考察学生对基础知识的灵活应用能力和思维活跃度，测试学生知识掌握的广泛程度、知识灵活运用能力和知识创新求变能力。考察学生科研能力、运用学术语言表达学术思想的语言交流与文字表达能力。

（3）基本素质：本模块总分 40 分，考察外语听说能力以及语言表达、交流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身心健康情况、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注：要求考生严格遵守考试纪律，复试过程中不得查阅教材、参考书和笔记，也不得通过手机等上网工具与其他人交流或搜索网络内容，严禁考生对考试过程和考试内容拍摄、录音和传播考试内容，如有违反按相关规定处理或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学校将根据有关规定相应做出取消复试资格、入学资格等处理，如果相关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在考生入学甚至毕业后被发现并确认，学校将根据相应规定取消其学籍或撤销已获得的毕业证和学位证。

## 五、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复试前须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审查条件以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的规定为准。

审查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下午 13:30-16:00，地点：理学楼 313 房间。

审查内容：（1）考生初试报名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3）非应届本科生需提供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一份（查询有效期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应届本科生需提交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查询有效期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原件及复印件一份，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将在入学时提交审查；（4）每位考生提供一份个人简历，内容清晰简洁，主要包括：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简历中的内容要提供附件作为佐证材料）；（5）考生本科成绩单、反映自身能力与水平的获奖证书、学术论文、专利证书等各类相关证明材料；（6）“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7）由本人签署的《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2），本人填写好；（8）复试摸排情况及调剂志愿表（附件 5），本人填

写好。

注意事项：

1. 以上所有材料复印件请按顺序订在一起，第（4）项个人简历及第（8）项志愿表单独提交。

2.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录取资格；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不论是否录取，所交材料一律不予退还。保持联系电话畅通，如报考时填报的电话不再使用，应提前向报考学院报备。

3. 考生可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查询具体申请办法，按要求进行学历或学籍认证。复试阶段未提交学历或学籍认证的考生，应在录取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并失去拟录取资格。

4. 因改名或身份证号变更等原因导致学籍、学历无法通过校验的考生，须提交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页或公安机关开具的有效期内证明。材料要能有效体现学历证、身份证、考生报考信息之间的联系。

5. 在校研究生出具其培养单位的校级研究生管理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6.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2023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复试前提交至学校研招办）。

## 六、复试时间、流程与注意事项

### （一）复试时间

笔试时间：2023年3月25日上午08:30—11:30。笔试地点资格审查时通知。

面试时间：2023年3月25日下午1点开始，面试地点资格审查时通知。

### （二）复试流程

学院对考生复试笔试考场安排、面试次序、监考教师、面试教师分组进行随机安排；其中，考试时间、地点安排将于资格审查时通知考生本人。

### （三）笔试要求

1. 复试当天上午为笔试环节，考生应在规定时间达到考场，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监考教师对考生进行身份核验后（人脸、人证比对），适时宣读关键考试规则。

2. 考生迟到15分钟后，不准进入考场参加当科考试，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当科考试结束前30分钟。考生交卷出场后不得再进场续考。考试结束后，试卷、答题纸经监考员逐个核查无误后，考生方可逐一离开考场。

3. 请考生认真阅读《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笔试考场规则》（附件3），并按要求严格执行。

#### （四）面试要求：

1. 复试当天下午为面试环节，考生应在规定时间达到指定候考区候考。考生将手机交给工作人员保管，三个模块考核全部完成后才能取走手机离场。

2. 候考区引导员对考生进行身份核验后（人脸、人证比对），随机确定面试顺序，适时发布或宣读《考生面试守则》。考生按照三个模块考核顺序依次进对应的考场参加考核。

3. 考前 10 分钟，待考考生由候考区引导员指导，对接给场外引导员，在考场门外指定区域单独候考。场外引导员负责于考场门外指定区域对即将进入考场的考生身份进行严格核验，例如进行人脸、人证比对等，加强考生身份的再次核验，严防替考；当前一位考生完成面试后，引导下一位考生有序进入考场，并指导已完成当前模块考核的考生迅速离场。未全部完成三个模块考核的考生回到候考区等候下一个模块的考核。

4. 考生进入面试考场后，经考试组长确认考生身份无误后可开始考试。

5. 在候考区，考生之间不允许交流。全部完成三个模块考核的考生立即离场，不允许返回候考区与未完成面试的考生交流。

6. 考生全部完成面试的三个模块考核后才能离场。

7. 请考生认真阅读《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考生面试守则》（附件 4），并按要求严格执行。

## 七、录取原则

（一）考生的总成绩为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之和。学院根据考核情况对复试段成绩以及总成绩分别设定合格线。未达到合格线者，将失去录取资格。

（二）获得录取资格的考生，录取时按考生总成绩由高向低顺序录取，考生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成绩排序，初试成绩相同时按初试前三科成绩加和排序。

（三）如未录满，将在本部、深圳、威海三个校区同学科内，依照“成绩优先，遵循志愿”原则，按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满足考生的调剂志愿；考生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成绩排序，初试成绩相同时按初试前三科成绩加和排序。

（四）所有调剂录取的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调剂系统完成录取手续，否则一概视为调剂录取无效。

## 八、录取调档及现实表现情况审查

在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学院向考生所在单位调取本人现实表现材料。对于思

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九、咨询方式

电话：0451-86414109 邮箱：jmh@hit.edu.cn 联系人：金老师

## 十、补充说明

本次招生工作信息将及时发布在物理学院网站，网址：  
<http://physics.hit.edu.cn/>，未尽事宜由物理学院负责解释。

物理学院

2023年3月19日